

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无废城市”共建 工作简报

2022 年第 2 期

四川省生态环境厅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

2022 年 10 月 31 日

本期要目

【共建工作动态】

- ◆川渝两省市生态环境部门联合印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无废城市”共建联合指导组名单（第一批）》
- ◆川渝两省市生态环境部门开展“无废城市 川渝共建”主题宣传标语和 Logo 征集活动
- ◆重庆市长寿区、四川省广安市两地生态环境部门开展“无废城市”共建交流活动

【四川省工作动态】

- ◆四川省推动建立“无废城市”建设协调推进工作机制
- ◆四川省推进“无废细胞”建设

- ◆四川省启动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利用处置标准制定工作
- ◆四川省推动危险废物全过程物联网监管试点
- ◆四川省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理处置监管的实施意见》
- ◆四川省商务厅编制《四川省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与再利用产业发展规划（2022-2025年）》

【重庆市工作动态】

- ◆重庆市不断完善“无废城市”建设制度政策体系
- ◆重庆全域“无废城市”建设稳步推进
- ◆市生态环境局在2022年全国危险废物环境管理培训班上作交流发言
- ◆市生态环境局与市经济信息委积极推进工业领域“无废城市”建设
- ◆市生态环境局与国家开发银行重庆分行协同探索“无废城市”建设融资模式
- ◆市生态环境局与阿里巴巴（重庆）共同推进践行绿色生活方式

【地市/区县工作动态】

【共建工作动态】

川渝两省市生态环境部门联合公布《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无废城市”共建联合指导组名单（第一批）》 10月21日，重庆市生态环境局、四川省生态环境厅联合印发了《关于公布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无废城市”共建联合指导组名单（第一批）的通知》，两地省市生态环境部门分别向相关部门征集了各领域专家，并对征集的专家申请资料进行了审查，最终确定第一批联合指导组名单，涉及固废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农药包装废弃物利用处置、低碳发展及区域经济等多个领域的112位专家，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无废城市”共建提供有力技术保障。

川渝两省市生态环境部门联合开展“无废城市 川渝共建”主题宣传标语和 Logo 征集活动 为协同推动“无废城市”共建，全面展现川渝“无废城市”建设进展、成果，让“无废城市”深入人心、蔚然成风，近期，川渝两省市生态环境部门联合开展“无废城市 川渝共建”主题宣传标语和 Logo 征集活动。活动将对征集作品进行评选，设置了一、二、三等奖共6名，计划于2022年12月底公示发布评选结果。

重庆市长寿区、四川省广安市两地生态环境部门联合开展“无废城市”共建交流活动 10月21日，重庆市长寿区生态环境局携手四川省广安市生态环境局开展“成渝双城经济圈无废城市共建”“跨区域生态环境联防联控机制”交流活动，先后对广安市部分固体废物处置项目开展基层调研、执法座谈、经验交流，双方就部分跨区域生态领域协作达成基本共识。一是积极探索跨省

市、跨区域“无废城市”交流平台共建。未来将形成以广安市、长寿区为中心，辐射周边毗邻渝北区、垫江县、邻水县等区域的联席联动机制。二是持续强化固体废物处置利用能力信息互通。突出地域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产业优势互补，深化危险废物跨省市转移“白名单”制度。三是广泛开展跨区域生态环境联防联控。定期开展跨区域联合执法、定期开展信息沟通电话会议，推进成渝生态环境共建共治共保。

【四川省工作动态】

四川省推动建立“无废城市”建设协调推进工作机制 10月19日，生态环境厅牵头起草《关于建立四川省“无废城市”建设协调推进会工作机制的通知》，向省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厅等22家单位征求意见，明确了协同会商、督导帮扶、信息互通、宣传引导四大工作机制，从源头上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强化沟通协调联动，推动形成工作合力，高效推动四川省“无废城市”建设各项工作。

四川省推进“无废细胞”建设 近期，四川省拟制了“无废园区”“无废企业”“无废学校”创建工作方案及指标体系，将征求省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厅等行业主管部门以及21个市（州）生态环境局意见。四川省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管理中心指导成都市机动车维修行业协会编制了《成都市机动车维修行业“无废行业”创建工作方案》，推进“无废行业”建设。

四川省启动生活垃圾焚烧飞灰资源化利用地方标准制定工

作 为推进生活垃圾焚烧飞灰资源化利用，四川以“无废城市”建设为契机，推动《四川省生活垃圾焚烧飞灰脱氯固钙后剩余固相物利用处置标准》制定工作，该标准已列入四川省生态环境厅2023年地方标准立项需求。

四川省推动危险废物全过程物联网监管试点 一是10月上旬，生态环境厅陆续同绵阳、德阳、宜宾、眉山四个市的生态环境局、试点企业及物联网技术人员开展了一对一专项交流讨论，对各地危险废物全过程物联网监管专项工作开展“点对点”精准帮扶，针对性指导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二是9月下旬至10月20日，生态环境厅、交通运输厅3次召开专题讨论会，针对危险废物运输车辆及人员信息、车辆行驶轨迹GPS信息等数据的共联共享等开展多次对接，目前正在完善基础数据信息字段并确定中间库对接方式。

四川省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理处置监管的实施意见》 近期，住房城乡建设厅、省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厅、生态环境厅联合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理处置监管的实施意见》，规范了生活污泥处理处置方式，要求科学规划、加快建设生活污泥处理处置设施建设，强化生活污泥源头、运输等全过程监管，加大监督执法力度。

四川省商务厅编制《四川省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与再利用产业发展规划（2022-2025年）》 9月26日，四川省商务厅编制了《四川省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与再利用产业发展规划

（2022-2025年）》，推动构建报废机动车行业“无废拆解”，促进报废机动车拆解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重庆市工作动态】

重庆市不断完善“无废城市”建设制度政策体系 出台《重庆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重庆市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重庆市土壤污染防治条例》分别纳入2023年、2024年立法审议项目，《重庆市建筑垃圾管理条例》《重庆市邮政条例》纳入立法调研项目。印发《重庆市“十四五”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实施方案》《重庆市“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重庆市能源发展“十四五”规划》等系列规划及方案；编制《重庆市“十四五”工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规划》《重庆市“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目前正在走印发程序。印发重庆市医疗机构、学校、科研机构、机动车维修企业等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指南，提升非工业源危险废物环境管理水平。

重庆全域“无废城市”建设稳步推进 以“中心城区试点-重点区域次第推开-双城经济圈共建”三步走为工作思路，稳步推进全域“无废城市”建设。截止目前，已有40个区县（自治县）启动“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其中10个区已印发建设实施方案；10个区建设实施方案已通过市级技术咨询会审核，正在提请区政府审议印发；5个区县建设实施方案正在按照市级书面咨询意见修改完善；15个区县正在抓紧编制实施方案。

市生态环境局在 2022 年全国危险废物环境管理培训班上作交流发言 9月22日,生态环境部固体废物与化学品司举办2022年全国危险废物环境管理培训班。重庆市就危险废物精细化管理,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能力、信息化管理、部门协作机制、服务企业、危险废物跨省转移“白名单”等内容作了交流发言。

市生态环境局与市经济信息委积极推进工业领域“无废城市”建设 9月30日,市生态环境局与市经济信息委召开“无废城市”建设工作座谈交流会,与会人员就新能源动力电池回收利用、汽车循环产业链构建、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绿色制造体系等进行了座谈交流。会议强调,要紧扣碳达峰碳中和、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等重大战略部署,持续推进工业领域绿色发展。会议明确,一是市经济信息委定期将典型行业大宗固体废物产生及利用处置情况纳入全市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大数据平台;二是分行业、分环节打造工业领域典型模式和示范工程;三是推进新能源动力电池和赤泥综合利用;四是共同营造工业领域“无废城市”建设氛围,推动重庆工业生产绿色化、低碳化、无废化。

市生态环境局与国家开发银行重庆分行协同探索“无废城市”建设融资模式 10月12日,市生态环境局与国家开发银行重庆分行召开“无废城市”建设融资模式座谈会。双方就近期相关工作达成一致意见:一是搭建政银平台。双方加强对接,共同开展“无废城市”建设项目设计,创新融资模式,充分用好国家开发银行的金融产品和融资服务。国家开发银行重庆分行加强对生态环境系统“无废城市”建设项目融资模式专题培训。二是凝

练推广融资模式。国家开发银行重庆分行及时收集整理金融服务支持固体废物治理项目的主要做法和典型案例，因地制宜在重庆市相关区县推广应用。三是开展融资模式试点示范，在全市选择1-2个基础好、意愿强的区县开展“无废城市”融资模式创新试点，由国家开发银行重庆分行提供金融支持整体解决方案，为其他地区提供借鉴参考。

市生态环境局与阿里巴巴(重庆)共同推进践行绿色生活方式 10月20日，市生态环境局与阿里巴巴(重庆)召开低碳合作交流座谈会。会议指出，阿里巴巴推出的88碳账户与“无废城市”建设倡导的绿色低碳生活方式高度契合。一是把握双十一、春节、世界环境日等重要时间节点，整合阿里巴巴要素资源，通过饿了么、咸鱼网、天猫、菜鸟等平台，强化“无废城市”建设及绿色低碳理念宣传。二是以减碳项目方法学为支撑，通过对外卖点餐无需餐具、小份菜、快递包装物回收等场景开展碳减排核算，让低碳行为可知可感，引导和激励用户在日常生活中随手减碳。

【地市/区县工作动态】

四川省

自贡市 10月13日，自贡市生态环境局与“无废城市”实施方案编制单位召开交流对接会，就方案编制进展情况交换了意见，就实施方案的重点内容、重要指标等进行了深入交流和讨论。

绵阳市 10月27日，《绵阳市“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

已经市政府常务会审议通过，拟于近期以市政府名义印发实施。

乐山市 9月中旬至10月中旬，乐山市完成两轮《乐山市全域“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征求意见工作。同时，乐山市加大财政资金统筹整合力度，鼓励金融机构在风险可控前提下，加大对“无废城市”建设的金融支持力度，现已组织废旧锂电池回收利用项目、危废包装物资源化利用项目申请1.1亿元中长期贷款。

宜宾市 10月17日至10月21日，宜宾市14个市直部门召开“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编制工作座谈交流会，基本摸清医疗废物与工业领域固危废产处情况、存在的问题等。

眉山市 10月10日，组织召开眉山市“无废城市”建设项目融资研究工作专题座谈会，眉山国投公司、市环境投资公司等单位参加。10月12日，积极申报“无废城市”建设融资模式试点示范城市，推动眉山餐厨垃圾二期、建筑垃圾综合利用、芒硝尾矿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等落地落实。10月14日，实施方案编制单位实地调研眉山市危废处置单位、眉山餐厨垃圾综合利用中心和眉山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中心等，加快推进方案编制工作。

重庆市

万州区“无废游轮”实现水污染物零排放 万州区自今年启动“无废游轮”创建工作以来，首艘创建船舶已全面实现船舶水污染物船上存储、交岸处理全过程“零排放”。游轮靠港期间完全使用船舶岸电供电，减少船舶辅机运行造成的空气污染，同时

使用生活污水存储转运装置，将船舶生活污水转运至市政污水管网，减少外排污染。

渝中区、大渡口区、江北区、两江新区新区“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顺利通过市级技术咨询会审核 近日，渝中区、大渡口区、江北区、两江新区新区“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已通过重庆市无废办、重庆市生态环境局组织的技术咨询会议，市经济信息委、市住房城乡建委、市城市管理局、市商务委等部门和生态环境部固管中心、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生态环境部华南所及四川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等相关专家参加会议。

北碚区开展企业绿色生产水平评估 9月22日，北碚区经济信息委联合市能源利用中心对辖区内4家企业开展绿色生产水平评估。通过对企业开展公益性“绿色体检”，以大幅提升工业清洁生产水平为目标，以绿色生产水平评价为抓手，助推企业向用地集约化、原料无害化、生产清洁化、废物资源化、能源低碳化等方向发展，促进企业“节能、降耗、减污、增效”。

长寿区率先打造“无废化工园区”名片 长寿区结合地域化工产业集群特征，积极探索“无废化工园区”建设。一是摸清化工园区固体废物管理现状及短板，因地制宜开展处置能力提升、规范化贮存设施改造；二是初步构建了三级指标体系，聚焦重点企业绿色制造体系及废盐等产生量大、利用率低的固体废物，梳理“点对点”利用、梯级利用等上下游、企业间固废循环产业链，完善收运体系等；三是广泛吸收近零碳园区、无废工厂、循环化

园区、绿色园区等评价标准理念和优秀实践，丰富完善有特色、可实操的指标体系。

江津区“无废城市”建设部分指标提前完成 《江津区“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2021年—2025年）》中15个重点工程项目有8个基本完工，社会投资约20046万元；正在办理项目前期手续的共有5个；设立的55项建设指标中，共有18项已提前达到2022年设定目标值，另有22项预计在2022年底能达到设定目标值，为2023年全面达到各项设定的目标任务通过评估验收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报：生态环境部办公厅、综合司、固体司。

送：四川省政府各有关部门、各有关直属机构，各市（州）生态环境局，重庆市政府各有关部门、各有关直属机构，各区县（自治县）生态环境局，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万盛经开区生态环境局，两江新区分局，有关单位。

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

2022年10月31日印发
